

評介Doris T. Chang 《二十世紀臺灣婦女運動》

吳雅琪* (Wu, Ya-chi)

書名：“Women’s Movements in Twentieth-Century Taiwan”

作者：Doris T. Chang

出版時地：Urbana and Chicago：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2009

頁數：xiii + 230pp

壹

臺灣婦女運動史的研究具有多重意義，就社會史觀之，婦女運動是瞭解臺灣社會變遷重要的一環。就婦女運動觀之，以歷史背景與脈絡來觀察，有助瞭解婦運興起與發展的條件和行動，以供未來參考。就學術觀之，婦運史中不同路線反映個別女性如何理解兩性/性別關係，亦有助於臺灣本土女性主義理論發展。因此，臺灣婦女運動史是值得深入探究的研究領域，有待新史料與新研究取徑使其更加豐富與多元。近年來中西方皆有關於臺灣婦運史的研究論著，本書便是其中最新的研究成果。

作者Doris T. Chang為美國惠科塔州立大學（Wichita State University）婦女研究中心（Center for Women’s Studies）助理教授，其研究以亞洲與美國女性主義婦女運動比較史為專長，先後發表〈瑪格麗特·米德（Margaret Mead）與戰後臺灣女性主義〉、〈二十世紀臺灣婦女運動〉、〈兩個不同國族視角的臺灣女性：蔣宋美齡與呂秀蓮〉等論文；1994年以〈二十世紀中國城市婦女的改變與連續性〉取得碩士學位，2002年以〈臺灣的女兒：臺灣女性主義論述與婦女運動（1920-2002）〉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班研究生。

為題，獲得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東亞歷史學博士學位。¹本書是以其博士論文為基礎，延伸並結合過去研究成果之作，是第一本以英文撰寫的二十世紀臺灣婦女運動史之專書。

貳

本書除緒論與結論外，分為五章。Doris T. Chang於緒論中回顧歷年西方對於臺灣婦女運動的研究成果，認為向來僅有1920年代與1970年代以降的論著，卻未有連結兩時期之研究。因此，以填補此段歷史的空白為撰寫之目的。另一方面，作者期望藉由西方女性主義（Feminism）²理論與非西方地區進行跨文化的對話，並將臺灣女性主義論述納入國際婦運的歷史研究中。臺灣婦運的女性主義論述有源於儒家（Confucianism）主張家庭中性別分工的倫理學女性主義（Relational feminism），亦有受西方女性主義影響而引介自由主義女性主義（Liberal Feminism）、社會主義女性主義（Socialist Feminism）、激進女性主義（Radical Feminism）等。作者認為女性主義論述多元化，不論各理論是否衝突，在臺灣社會均產生共存的現象。此外，女性主義與增進婦女地位和消除各方面的不平等之自發性婦女運動（Autonomous Women's Movement）息息相關，而產生1920年代和1970年代以降的第一、二波臺灣婦運。本書亦剖析臺灣婦運特點，並與美國婦運相互比較，以凸顯二十世紀臺灣婦運之特殊性。

第一章「日本殖民統治下女性主義議題與婦女運動（1895-1945）」，敘述1920年代起，臺灣因日本和中國留學生引介西方思想，促使人民意識崛起，批判儒家父權體制與殖民政權，並展開政治社會運動；其中，臺灣女性深受感召，自發性婦女運動隨之興起。再者，《臺灣民報》、《臺灣青年》等報章雜誌，由知識份子展開「賢妻良母」與「新女性」的婦女議題討論。新女性具有婚姻自主、接受教育、經濟獨立的條件，而為知識女性所喜，因此展開以解放臺灣女性脫離殖民統治支配、父權體制壓迫和資本主義剝削的婦運。日治時期臺灣婦運一方面具有主張經

¹ Doris T. Chang, "Change and Continuity of Urban Women's Experiences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a", *Bowling Green State University in East Asian History M.A.*, 1994. Doris T. Chang, "Daughters of Formosa: Feminist Discourses and Women's Movements in Taiwan, 1920-2002", *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in East Asian History Ph.D.*, 2002.

² 女性主義理論（流派）眾多，其思想至今可謂百花齊放，例如自由女性主義（Liberal Feminism）、馬克思主義女性主義（Marxist Feminism）、激進女性主義（Radical Feminism）、社會主義女性主義（Socialist Feminism）、存在主義女性主義（Existential Feminism）、後現代女性主義（Postmodern Feminism）等。相關理論可見顧燕翎編，《女性主義理論與流派》（台北：女書文化出版社，2001）。

濟自立、婚姻自主等自由女性主義的思想；另一方面有提倡種族、性別就業平等、同工同酬等的馬克思左翼（Marxism-Leninism）女性主義；但臺灣社會仍以男女性別分工的倫理學女性主義為主，使得相對較為激進的女性主義言論受到牽制。此外，殖民政府又成立官方婦女組織，企圖同化臺灣女性納入殖民宰制中；其後又因戰時動員政策，以殖民母國軍事需要為首要目標，遂迫使臺灣婦運與其女性主義論述銷聲匿跡。

第二章「國民黨政策下的婦女與隸屬政府（Government-Affiliated）的婦女組織」，先闡述中國國民黨自五四運動、第一次國共合作、南京時期至中日戰爭時期，在中國大陸實行的婦女政策。接著，論述國民黨在臺灣的婦女政策，並以第一夫人蔣宋美齡領導的隸屬政府之婦女組織臺灣省婦女會、反共抗俄婦女聯合會及國民黨婦女工作委員會為探討中心。作者認為三個婦女組織是以儒家為中心的意識形態，以配合國民黨收復大陸的軍事動員為目的。作者特別評估1930年國民黨頒佈的工廠法與民法親屬篇條文，認為相關的婦女政策僅是增設婦女家庭經濟與幼兒照護的設施，並未有助提升婦女地位和改善性別不平等的狀況；反之，強調男女分工的倫理學女性主義，強化賢妻良母的角色，並使女性擔負家庭與經濟之雙重責任。此外，隸屬政府的婦女組織屬於慈善性質，且以中上層婦女菁英為首，由上而下動員各地女性執行婦女工作。綜上所述，相較日治時期婦運，戰後至1970年代初期的婦女團體與婦女議題，以黨國政策為主，女性主義論述並未彰顯，且多半呈現威權體制國家（authoritarian state）性別不平等的情况。

第三章「呂秀蓮：戰後自發性婦女運動拓荒與民主抗爭時期（1972-1979）」，先從呂秀蓮的家庭背景談起，後闡述戰後臺灣自發性婦運之過程。呂秀蓮於美國留學期間深受西方女性主義影響，回台後批判以男性為中心的社會，且爭取性別平等與社會正義。作者對於1970年代臺灣女性主義論述，以呂秀蓮《新女性主義》為文本，此時具有節譯女性主義者思想，亦有爭取女性在家、社會、就業及婚姻權利的言論。換言之，當時女性主義論述挑戰性別不平等的臺灣社會，期許婦女成為新女性。呂秀蓮與具有相同理念的中上層婦女菁英欲成立婦女團體，但在威權體制下無法實現，僅能採取建議途徑，例如訴求修改民法親屬篇、女性監護權、重視家庭暴力問題及女性墮胎的權利等。作者認為在戒嚴時期呂秀蓮的婦運論述融合西方女性主義理論與儒家核心價值，以消除性別偏見，去除以雙重標準看待女性，乃是屈就當時社會情況，巧妙地將激昂的言論轉化為折衷的女性主義言論。此外，呂秀蓮亦主張人權與臺灣獨立，此在戒嚴時期成為禁忌，遂使拓荒時

期的婦運路途至此中斷。

第四章「李元貞與《婦女新知（Awakening）》（1982-1989）」，本章以《婦女新知》雜誌社負責人李元貞為主，探討與其相同理念的女性主義知識份子，共同創立《婦女新知》之過程；並分析李元貞發表的文章，與剖析該刊的婦女議題和女性主義論述。李元貞的女性主義思想受到自由女性主義、存在主義（Existential Feminism）及激進女性主義之影響，乃於《婦女新知》中建構1980年代以促進各方面性別平等、破除性別二分法、激起女性意識與自我認同、消除以生物性原則決定母職及爭取女性權利等臺灣女性主義論述；期望透過報導與分析，向婦女大眾傳遞理念。此外，李元貞等人擬實行女性主義理念，展開立法請願修法的婦運，特別針對修正優生法與墮胎法中性別不平等的條文，主張法律保障婦女權益與自主性的運動。1980年代的婦運承續1970年代，但此一時期的婦運策略和女性主義論述較為深化和相對落實。

第五章「解嚴後（post-martial law）自發性婦女運動與女性主義論述」，敘述1987年解嚴後促使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婦女救援基金會、婦女新知基金會、晚晴婦女協會、台大婦女研究中心與女研社、女學會、婦女現代基金會、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同性戀組織等非政府（non-government）婦女團體的興起。再者，婦女團體展開立法請願修訂民法親屬篇與起草家庭暴力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法、兩性工作平等法等，且針對廢娼事件討論、參政的性別比例原則及性別主流化等運動。此時期除了倫理學女性主義、自由女性主義外，亦出現以曹愛蘭等人主張馬克思主義女性主義之思想，認為工業資本主義和父權體制的剝削女性，甚至亦有外籍勞工女性權利問題，乃組織女工團結生產線團體。另外，以何春蕤《豪爽女人》為首，主張性解放的激進女性主義論述，以及同性戀女性主義（Lesbian feminism）批評儒家父權體制和異性戀社會。以上在在顯示解嚴後臺灣女性主義論述的多元化。

結論部分綜合前五章內容，認為在政權更替下的二十世紀臺灣婦運，由自發性婦女團體以爭取性別平等為訴求；1987年廢止戒嚴法後，臺灣婦運和其女性主義論述逐漸多元化。1920年代與1970年代以降的婦運，兩者雖同性質，婦運亦有承續，但1920年代受殖民政權與1945年以後國民黨威權體制影響下，婦運理念無法全然彰顯；1972年以後至1987年拓荒時期婦運思想漸起，至1987年以後，以行動力實踐女性主義論述的婦運更加豐富和深化。然而，1970年代中期以降，外籍女性勞工逐漸充斥，造成新的女性主義問題；對於公娼、同性戀等性別議題，卻仍以儒家為社會價值，遂導致女性主義者論述不同而造成婦運分歧。

參

近十年婦女與性別史研究深受學界重視，有關近現代臺灣婦運史的相關研究堪稱豐富。³此書承繼向來研究成果，以多元的女性主義理論與臺灣婦運連結，並綜觀二十世紀的臺灣婦運發展脈絡，試圖勾勒臺灣婦女運動之特性；無庸贅言是研究臺灣婦運史之佳作。不過，讀畢本書有幾點值得深思，茲分別說明之。

一、女性主義與臺灣婦女運動連結的適切性

本書以倫理學、自由主義、馬克思主義及激進女性主義為研究框架，期望從西方⁴第一、第二波的婦運與女性主義論述，與臺灣進行比較研究。然而作者似乎只是「使用」西方的女性主義理論以連結臺灣婦運，並未探究「適用」的問題。然而，使用本身就有其脈絡和立場，且在應用過程中，對抗的對象可能因為時空社會文化的轉變而不同，理論的適用性必須面臨檢驗和挑戰。又，臺灣婦運參與者中，有的是在體制內改革的自由主義，有的是試圖改變制度和結構的社會主義或激進主義，值得深入分析與瞭解。若自由主義/社會主義/激進主義等分類方式不適用，是否具有專屬臺灣婦運的思想和意識形態；有待進一步探究臺灣是否淬練出貼近本土多元女性經驗的女性主義與婦女運動，且臺灣女性主義和論述，如何挑戰顛覆或接受融合外來文化以達到女性主義之目的，此亦是臺灣婦運史研究的重要議題。

本書以女性主義為框架，作者認為二十世紀臺灣婦運受西方自由主義、馬克思主義及激進女性主義影響較深，亦是形塑臺灣女性主義的論述。然而，值得一提的是，日治時期臺灣為日本殖民地，其後進入國民黨威權體制下，均具有「殖民」的特殊背景與意義。⁵若以作者試圖以西方女性主義探討臺灣婦運史，是否亦需考慮殖民論述。換言之，後殖民主義女性主義（post-colonialism feminism）似應納入本

³ 相關的著作與論文有楊翠，《日據時期臺灣婦女解放運動—以《臺灣民報》為分析場域（1920-1932）》（台北：時報文化出版社，1993）；王雅各，《臺灣婦女解放史》（台北：巨流出版社，1999）；游鑑明，《臺灣地區的婦運》，收入陳三井主編，《近代中國婦女運動史》（台北：近代中國出版社，2000）；張輝潭，《臺灣當代婦女運動與女性主義實踐出探—一個歷史的觀點》（新竹：清華大學社會學暨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至2006年重新改寫出版《臺灣當代婦女運動與女性主義實踐初探》（台中：印刷小舖書局，2006）；許芳庭，《戰後臺灣婦女運動與女性論述之研究（1945-1972）》（台中：東海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張毓芬，《女人與國家—臺灣運動史再思考》（台北：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1998）；張靜倫，《顛簸躑躅來時路—論戰後臺灣的女人、婦運與國家》（台北：臺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等。

⁴ 此處西方實際上指的是「美國」。女性主義的流派，並非以美國女性主義為主，亦含有如西蒙波娃等歐洲的女性主義理論。但本書實際上是將臺灣與美國婦運與其思想理論作比較研究。

⁵ 楊翠，《日據時期臺灣婦女解放運動—以《臺灣民報》為分析場域（1920-1932）》，頁21。

書析論之範疇。又，後殖民主義女性主義是反省西方女性主義盲點的重大思潮，⁶若能將之置入本書探討，則能呈顯臺灣婦運中性別、種族及階級等女性議題，亦能與西方、中產階級等女性角度出發的女性主義對話，以凸顯臺灣女性主義和其論述的特點。

二、姊妹情誼的合作、衝突與分歧

本書第三章至第五章認為臺灣婦女運動是以呂秀蓮為首，李元貞繼起，其後婦運團體則循著兩人而行；雖然女性主義婦運者各有其理念和意識形態，但能共存且彼此合作與相互支持，而此一分析有待商榷。的確，呂秀蓮與李元貞是臺灣當代婦女運動的先驅，但之後的婦運團體是否依循兩人的理念則有待考量。婦運團體常以「姊妹情誼（sisterhood）」為基礎，以單一性別概念來定義，即假設女性是超越不同歷史情境的群體。本書可見若干參與婦運的女性，但在資料運用上，則集中於《新女性主義》、《婦女新知》和李元貞的口述訪問，未見參與婦運和發表女性論述的婦女大眾的聲音。就以臺灣婦運歷程而言，臺灣女性並非單一的群體，而是各式各樣的婦女，她們的經歷和扮演的角色並不是固定，而是具有其特殊性。⁷誠如作者多次提及臺灣婦運與美國的差異即是由中上階層女性領導而發起，卻未進一步分析此一特殊現象的原因和意涵，誠為一缺憾。

本書第五章羅列多個婦運團體和運動，試圖凸顯解嚴後臺灣婦運與女性論述的多元性。但似乎僅羅列不同婦運團體的理念和其展開的活動，並未深入分析各團體之間的關連與不同特性。又，結論中提及近來因公娼、同性戀等性別議題而導致女性主義婦運分歧。換言之，當代臺灣婦運除了多元化外，更有「分化」的特性。實際上，當代婦女團體沿著水平方向在不同的範疇中陸續成立，隨著時間的前進，除了在既有的領域增加團體個數外，亦不斷以成立新團體的方式在新的領域開發資源；換言之，婦女團體的經費、人脈關係、理念與意識形態等因素導致分化之主因。⁸但團體的衝突並不容易處理，其涉及參與者的理念與意識形態，亦涉及資源的緊張與運動領導者的競合。若能加以探究，則能顯現多元婦女團體背後的複雜性。

⁶ 邱貴芬，〈後殖民主義女性主義〉，收入顧燕翎編，《女性主義理論與流派》，頁339-372。

⁷ 林維紅，〈婦女運動與歷史研究〉，《婦女研究通訊》25（台北：臺灣大學人口研究中心婦女研究室，1992），頁3-5。

⁸ 張輝潭，《臺灣當代婦女運動與女性主義實踐初探》，頁178-201。

三、是承續抑或斷裂？臺灣婦女運動史的特性

本書以臺灣自發性婦女團體為探討焦點，即以1920年代與1970年代以降的婦運為主；作者認為兩者有承續關係，但因政權輪替導致婦運女性主義論述無法連貫和彰顯。換言之，作者如同大多臺灣婦運史研究者將戰後至解嚴前的婦運視為空白期或斷層期。⁹但歷史有其上承下續的軌道，以此論之有待商榷。以本書舉出的臺灣省婦女會而言，事實上該組織是戰後初期臺籍女性自發組成的婦女團體，並非僅是隸屬於政府或國民黨的婦女組織；且該團體在婦運實踐方面亦有提倡廢娼、爭取婦女參政權及保護養女人權等女性議題。¹⁰由此觀之，作者並未清楚掌握臺灣戒嚴時期威權體制下婦女團體在實踐婦運上具有互動與妥協之特性。

長期以來臺灣婦運史被視為中國婦女運動史之一環，但究竟其特性與中國婦女運動之關係為何？本書第二章將近一半篇幅闡述國民黨的婦女政策，其後政權場域轉移將政策挪移臺灣，因此臺灣婦運似乎成爲中國（國民黨）婦運史之延續。但至第三章起，臺灣婦運史突然跳脫此思維脈絡，而以臺灣女性自發而起的婦女運動爲框架，似乎與中國婦運切割，甚至成爲臺灣婦運「拓荒」的起點。由上可知，臺灣與中國婦運有承續亦有斷裂，但承續中卻有區隔，斷裂中又藕斷絲連。¹¹而此一若即若離的特性，導致本書在論析二十世紀臺灣婦運時常以廣泛篇幅闡述中國歷史的婦女地位或大陸時期國民黨的婦女政策演變，遂使臺灣婦運之研究主體和核心議題失焦。因此，當再次思考臺灣婦女運動特性時，不應將臺灣婦運與中國婦運一刀兩斷；當評價臺灣婦運的特性時，亦不應將臺灣婦運之主體性弱化。

綜觀本書，其選擇以西方女性主義理論與臺灣婦運進行跨文化的對話，企圖凸顯臺灣婦運女性主義論述之特點，將之納入國際/全球化婦運史的研究中，可謂匠心獨具。作者不但專研西方各女性主義理論，並致力比較臺灣與美國女性主義思想的承續關係與相異特性。整體觀之，本書結構工整、內容充實、文字流暢，確爲一本研究臺灣婦運史之佳作。然而作者並未進一步處理理論挪移的適切性、婦女團體分歧與差異性，以及思量臺灣婦運史的承續與斷裂問題，誠爲本書美中不足之處。

自1970年代起，臺灣女性意識逐漸在美國婦運與女性主義的衝擊下產生，亦促

⁹ 顧燕翎，〈從移植到生根－婦女研究在臺灣(1985-1995)〉，《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4（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6），頁242；張毓芬，〈女人與國家－臺灣運動史再思考〉，頁4。

¹⁰ 吳雅琪，〈臺灣婦女團體的長青樹－臺灣省婦女會(1946-2001)〉（台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08）。

¹¹ 游鑑明，〈是補充歷史抑或改寫歷史？近二十五年來臺灣地區的近代中國與臺灣婦女史研究〉，《近代中國婦女史》13（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5.12），頁85-93。

使解嚴後婦女團體百花爭鳴的情況。關於臺灣婦女史的研究，近年來多傾向運用社會科學理論作為研究架構，遂迷失在中西時空和論述交錯的複雜網絡之中。就臺灣婦運史研究而言，大多援引西方女性主義論述作為借鏡和啟發，以致忽略臺灣婦運發展的時空背景。實際上，臺灣婦運史研究應建基於史料之上，運用資料加以引證剖析，使論證和研究課題更具說服力。是故日後若能不斷收集且發現新史料，參閱前人研究成果，與臺灣政治、社會、經濟及文化變遷連結，臺灣婦運史的研究在質與量方面必能呈現嶄新的景象。